

股本

下文說明本公司緊隨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面值 (美元)
法定股本：	
2,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50,000]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461,397,840 股截至本文件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9,227.9568]
[107,560,260] 股A輪優先股將以一比一的比例轉換為股份	[2,151.2052]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u>[編纂]</u> 合共	<u>[編纂]</u>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及股份根據[編纂]發行。其並無計及根據[編纂]獲行使可能發行的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下述董事獲授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地位

[編纂]將在所有方面與本文件所述目前全部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將合資格及全面享有於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本公司於[編纂]完成後僅擁有一類股份(即普通股)，每股股份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的普通決議案(i)增加股本；(ii)將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較大的股份；(iii)將股份分為數個類別；(iv)將股份拆細為面值較小的股份；及(v)註銷無人認購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經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股本或資本贖回儲備，惟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定。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以瞭解進一步詳情。

股 本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以下兩者的總和：

-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的20%；及
- 我們根據本節「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權力購回股份的總數。

該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期；
-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該項授權之日。

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4.本公司股東於[●]的決議案」一節，以瞭解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的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購回我們本身的證券，惟面值不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的10%。

購回授權僅與於聯交所或股份[編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已就購回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進行的購回有關，且須按上市規則進行。相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5.購回本身證券」一節。

該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期；或

股 本

-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該項授權之日。

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5.購回本身證券」一節，以瞭解購回授權的進一步詳情。